

证券代码：870888

证券简称：前沿信安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3年公司与关联方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关于部分项目应用软、硬件集成服务等业务，拟签订合同涉及金额为19,070,000.00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拟签订相关合同》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路7号先锋大厦1段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路7号先锋大厦1段三层

注册资本：510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

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运行维护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 II 类、电气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预防保健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委托加工电子产品;从事商业经纪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任勇

控股股东：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夏军

关联关系：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的股份，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从用户实际业务需求出发，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前提下，参考同规模用户采购产品、服务的销售价格或服务价格确定。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通过严格的内部评审，基于市场价格，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签订《医共体项目合同》，由北京

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实施医共体项目提供专业软件产品服务，合同金额为 18,700,000.00 元。

2.公司与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签订《信安文档管理系统销售合同》，为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公司自主研发软件产品及相关实施服务、技术培训，合同金额为 370,000.00 元。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从用户的实际需求出发，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